



栗春江:警徽闪耀处,使命必达时

通讯员 甘紫丹 王莹莹

人物名片

栗春江,1978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现任嘉鱼县公安局方庄派出所副所长。从网安尖兵到基层骨干,栗春江凭借过硬的技术本领和勤勉的工作作风,先后获评“全国优秀人民警察”“全国五一劳动奖章”“湖北省劳动模范”等荣誉称号。

精研技术,以数据为刃破迷局

“网警的武器,就是比犯罪分子更精的技术。”这是栗春江常说的话。2002年,为攻克网安技术难关,他考入华中科技大学攻读计算机专业,两年后取得省公安厅电子勘查取证资质,从“门外汉”成长为全省网安系统的破案能手,撰写的论文在全国公安网安系统评选中获奖。

2018年,嘉鱼多地群众被金某以“高息炒股”的名义诈骗200余万元,资金最终流入网络赌博团伙。栗春江随专案组千里出击,深夜端掉窝点,抓获嫌疑人11名;随后又联动四市警方布控,在高速出口成功截获4人,扣押电脑中存有的“聊天机器

人”数据百万条。因数据格式特殊,难以解析。彼时栗春江虽已调离网安岗位多年,却从未放下技术钻研。他连夜编写代码,一周内自主研发出专用分析工具,仅用数小时便完成180万条数据的归集整理,为专案突破提供了关键支撑。

勤勉担当,以实干为盾护民生

一起跨省抢劫杀人案,犯罪嫌疑人王某流窜至嘉鱼,由于线索有限,案件一度陷入僵局。栗春江在细致摸排中,敏锐捕捉到一条不寻常的细节:当地网吧出现多笔“仅10分钟的超短上网记录”。“这不符合常人习惯,很可能是嫌疑人为了避免暴露行踪!”他与同事化身民工,在网吧附近租下民房昼夜蹲守。经过三天三夜的坚守,当王某再次闯入网吧时,栗春江果断出击,成功将其抓获。

赤诚为民,以爱心为桥暖人心

栗春江的为民情怀,藏在点滴小事里。一年元宵节,他在散步时遇到一名失忆的老婆

婆,对方只说“家住汉口利济路”。他联系武汉警方未果,便陪老人聊家常,从“曾是武汉附一医院护士长”的线索中,找到老人在嘉鱼县医院工作的儿子,让焦急寻找的家属感激万分。

高中生龙某患重型再生障碍性贫血求捐的消息在网络传开,栗春江看到后主动联系家属,得知10万元治疗费就能带来治愈希望,便以普通网民身份在“嘉鱼热线”发起募捐,自己先捐600元,持续跟帖引导爱心接力,最终为龙某筹得数万元救命钱。

如今,栗春江的办公桌抽屉里,还放着厚厚的技术笔记和群众感谢信。他说:“只要身穿警服,就得当好群众的‘剑’与‘盾’,精研业务破大案,勤勉做事解民忧。”这把“剑”越磨越利,这面“盾”越筑越牢,守护着嘉鱼群众的平安,传递着城市的温暖。

忠诚力量 身边榜样⑧

法治之窗

省戒毒管理局通报表扬

我市两家社区戒毒工作指导站上榜

本报讯 通讯员严尚武报道:近日,省戒毒管理局印发《关于通报表扬全省司法行政戒毒系统“优秀社区戒毒(康复)工作指导站”的决定》,我市两家社区戒毒(康复)工作指导站上榜,在全省戒毒系统名列前茅,为全市同类站点树立了标杆。

咸安区永安街道社区戒毒(康复)工作指导站聚焦“创建无毒社区”核心目标,联合咸宁市强戒所深化“五帮”工作法。咸宁市强戒所充分发挥专业优势,提供戒毒康复指导、心理矫治、禁毒培训等支持,助

力该站点创新推行“幸福合伙人+积分制兑换”激励模式,推动戒毒康复工作向制度化、精细化、长效化发展。

嘉鱼县鱼岳镇社区戒毒(康复)工作指导站将吸毒人员服务管理纳入平安建设与基层治理全局,是省狮子山强戒所、省未成年人强戒所和咸宁市强戒所共建站点。该站点建立“所地衔接”帮扶机制,针对个体差异提供精准后续照管、医疗咨询服务,助力实现“一人一策”,以“所镇联动、精准滴灌”模式筑牢安全防线。

通山警方深化“护薪”行动

为42名农民工追回欠薪

本报讯 通讯员柯国强报道:近日,通山县公安局成功破获一起恶意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为来自省内外外的42名农民工全额追回被拖欠工资共36万元。这是该县警方持续深化“护薪”行动,全力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的又一有力例证。

去年11月中旬,在通山县某酒店装修施工工地务工的陈师傅和工友们迟迟拿不到应得的报酬。包工头起初以“工程款未结”推诿,后来干脆失去联系。“一家老小就指望着这笔钱过年,心里别提多着急了!”陈师傅回忆道,无奈之下向公安机关和人社部门求助。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是重大民生工程。该县警方接到报案后高度重视,立即由治安大队牵头,联合县人社局等部门成立专案组。侦查民警放弃休息、昼夜奋战,一方面迅速固定证据,询问相关人员,厘清欠薪事实;另一方面多方查找涉案公司负责人及包工头下落。

经过连续多日的缜密侦查和跨市追踪,终于在武汉将湖北某建筑公司负责人郑某(男,现年43岁,湖北武汉人,通山县某酒店装修工程承包方负责人)抓获归案。在确凿的证据面前,郑某对其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1月28日,办案民警组织涉案公司郑某与农民工代表就欠薪事宜进行协商,依法责令涉案公司积极筹集资金,并将36万元工资款如数发还到每一名农民工手中。

拿着沉甸甸的现金,陈师傅和工友们脸上露出了久违的笑容:“感谢民警同志!这能安心回家过个好年了!”目前,因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犯罪嫌疑人郑某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案件在进一步办理之中。

警方提醒:广大劳动者如遇欠薪问题,应注意保存好劳动合同、考勤记录、工资欠条等证据,及时向劳动保障部门举报或向公安机关报案,依法理性维护合法权益。

咸安警方成功劝阻特大电信诈骗

为群众保住246万元现金

本报讯 通讯员曾燕、陈晨报道:近日,市公安局咸安分局成功劝阻一起特大电信网络诈骗案,保住群众240万元现金,并追回前期被骗的6万元。

2月4日,咸安区反诈中心接到市反诈中心预警,一名群众疑似正遭遇电信诈骗,准备进行大额现金交易。市、区两级反诈中心立即联动双鹤派出所,组织警力前往目标银行。民警抵达时,当事人陈某已在柜台办理240万元取现手续。

警方迅速介入,将陈某带至安全区域劝导。起初,陈某坚称自己参与的是“正规投资”。民警结合同类案例,耐心剖析诈骗手法,经过两个多小时沟通,陈某最终醒悟。

原来,陈某通过短视频接触“投资课程”,被诱导下载非正规APP并在虚假平台“投资”,前期小有收益后放松了警惕,正准备投入更多资金时被警方拦截。为帮陈某进一步挽回损失,民警与诈骗分子周旋,成功追回陈某在平台内剩余的6万元。

嘉鱼公安雷霆反诈

截获21万元涉诈资金

本报讯 通讯员刘超报道:近日,嘉鱼县公安局快速反应,成功截获一起涉诈资金交易,当场控制涉案人员并保住21万元现金。

1月21日,嘉鱼县公安局接市公安局指令,称辖区内某店铺附近有21万元涉诈现金交易。

警方迅速启动应急预案,指令刑侦大队与鱼岳派出所民警赶赴现场。因现场人员流动大,民警未能立即找

到涉案人员,遂在周边部署隐蔽蹲守。经过持续排查,民警成功锁定涉案人员及交易现场,果断出击控制全部涉案人员,安全接手21万元交易现金。

经查,被害人此前在手机软件上结识一名陌生男性,对方以“交友”为名取得信任后,诱导其“投资赚钱”,并以“现金交付规避监管”为由,指令被害人交付21万元现金。

朋友圈售卖不法减肥药

崇阳一男子被判处刑罚

本报讯 通讯员王丹丹报道:近日,一起在朋友圈售卖不法减肥药获刑的案件在崇阳县引发关注。

2023年5月,郭某某被“快速减肥”产品的高额利润吸引,通过抖音结识“李老乡”,购入无证、来源不明的燃脂咖啡,在未取得相关资质的情况下,于微信朋友圈高价销售。截至案发时,郭某某累计销售金额超24000元,非法获利17000元。

经检测,该减肥咖啡中西布曲明含量高达3.74454mg/g,此物质虽能抑制食欲、增强代谢,但会增加心血管疾病风险,严重可致人死亡。国

家早在2010年就已明令禁止其生产、销售和使用。不少用户饮用后出现食欲不振、身体乏力等不适症状。崇阳县人民检察院审查认为,郭某某的行为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四十四条,构成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遂向法院提起公诉。今年1月,崇阳县人民法院依法判处其刑罚。

检察官提醒:销售减肥产品需取得相应资质,随意销售可能涉嫌犯罪。同时,消费者面对朋友圈“减肥奇效”产品,应提高警惕,切莫使用“三无”产品,以免伤身。

寒假安全 第一课

近日,崇阳路口派出所民警走进路口中学家长会,为家长讲授寒假安全“第一课”,讲解学生出行交通安全知识、普及电信网络诈骗防范要点,将安全守护延伸至家庭防线。寒假前夕,崇阳县公安局多部门联动,走进校园开展寒假安全普法教育活动,以全方位法治护航青少年平安寒假,织密家校协同安全防护网。

通讯员 魏圆 陈昭 摄



通城综治中心“三步闭环”巧解建房纠纷

——从一例宅基地矛盾看县域社会治理的“协调智慧”

通讯员 杜梓铭

近日,通城县某镇村民简某某在拆除老屋重建过程中,因相邻权与宅基地界限问题,与邻居张某某一家产生纠纷。双方多次争执导致施工停滞,村级调解和派出所介入均未奏效。县综治中心及时介入,发挥“指挥调度、统筹协调、跟踪化解”的中枢作用,最终推动矛盾实质性化解,保障了施工进度与邻里和谐。

预警前置,下好矛盾纠纷“先手棋”

县综治中心依托基层排查与信息预警机制,发现该纠纷可能升级后,立即启动研判程序,组织相关部门分析矛盾焦点与风险,并向属地乡镇发出《风险提示函》,明确处置时限与要求。通过案件跟踪、督办提醒等方式,压实涉事乡镇平安办主体责任,推动组建包保专班提前介入,实现“未激化先干预”。

联动调处,打造多元共治“调解链”

在综治中心指导下,属地镇迅速组织基层法庭、司法所、住建、自然资源等部门,成立专项调解

工作专班。各部门结合职责,从法律、政策、建房规范、邻里关系等多角度“一站式”提供专业意见、提出和解方案。

通过上门沟通、现场勘测、释法说理,促成双方达成协议:简某某新建房屋与张某某家房屋保持1.5米间隔。这一过程凸显了综治中心统筹下跨部门协同的实战效能。

跟踪回访,确保调解协议“落地”

协议签订并非终点。在后续施工过程中,因施工误差导致间隔距离未完全符合约定,双方再生龃龉。县综治中心在接到公安再次预警后,立即启动跟踪回访与应急处置机制,再次向涉事乡镇发出工作提示函,督促专班重返现场调解。

工作人员耐心安抚双方情绪,复核距离、监督调整、反复释法,最终使双方放下芥蒂,工程得以顺利进行。这体现了综治中心对矛盾化解过程的“全周期管理”和“闭环处置”能力,确保调解成果不反

弹、真落地。

本案的成功化解,是县综治中心有效履行职能的一个生动缩影。县综治中心通过“预警研判—指挥调度—资源整合—督促落实”的工作链条,将分散的治理资源拧成一股绳,实现了从单点调解到系统治理的升级,既解决了具体问题,也增强了基层部门的协同意识和法治化解能力,筑牢了乡村稳定的基础。

通城县综治中心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持续深化“一站式”矛盾纠纷化解平台建设,不断完善源头预防、排查预警、联动调处机制,努力将风险隐患化解在基层、消灭在萌芽状态,为建设和美丽乡村、深化平安建设贡献更大的综治力量。

法治亮点

FAZHILIANGDIAN

崇阳法院温情化解租赁房屋火灾纠纷

通讯员 汪戈

“感谢崇阳县法院为我们化解矛盾、挽回损失!感谢法官用温情守护正义,用专业赢得民心!”近日,一封饱含深情的感谢信送至崇阳县法院,信中字里行间流露出当事人雷某父女对法院及承办法官周君的由衷感激。

这封信不仅是对司法工作的认可,更是一段火灾纠纷在司法温情下得以圆满化解的生动见证。

火灾突至,撕裂租赁关系

时间回溯至2024年12月28日清晨5时许,崇阳县天城镇一间老旧房屋突发火灾。火势迅速蔓延,不仅烧毁了屋内部分财物,更点燃了原本和睦的租赁关系。

承租人雷某认为,火灾源于房屋电线老化,出租人龚某未尽消防保障义务,因此要求赔偿财物损失并退还剩余租金。然而,出租人龚某则坚称火灾是由雷某违规用电所致,拒绝退还剩余租金,并要求雷某赔偿房屋维修费用。

双方各执一词,矛盾迅速升级,最终龚某将雷某诉至崇阳县法院。

面对突如其来的诉讼,雷某感到既气愤又无助。“我明明是受害者,却成了被告。”雷某回忆道,“我在网络上发声,向有关部门写信反映情况,甚至考虑反诉,但内心充满了顾虑——担心诉讼耗时耗力耗钱,更怕矛盾激化,最终两败俱伤。”

深入调查,筑牢信任根基

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周君没有局限于案卷材料,而是决定深入现场,用扎实的调查还原事实真相。她多次前往火灾现场,仔细勘查电路布局,对照消防鉴定报告逐一核实细节。

“周法官蹲在地上,一点点查看烧焦的痕迹,还详细询问电器摆放位置和用电习惯,那种细致和耐心让我感到踏实。”雷某感慨道。

除了现场勘查,周君还走访周边街坊邻居,全面了解房屋情况。同时,她主动对接消防鉴定机构,深入调研火灾成因的技术与法律依据。

在调查过程中,周君始终以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双方当事人解释专业问题,确保他们能够清晰理解案件事实。

这种扎实的调查工作不仅为公正裁决奠定了基础,更在当事人之间筑起了信任的桥梁。

情法交融,化解对立坚冰

庭审现场,周君秉持“调解优先、案结事了人和”的理念,用温情与耐心搭建起沟通的桥梁。“火灾不是任何人故意造成的,你们之前租住关系和睦,没必要因为一场意外伤了情分。”周君的开场白瞬间缓和了紧张气氛。

随后,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清晰阐释了出租人和承租人应尽的消防安全保障义务

及责任。

“雷先生,您和女儿没有遭受人身伤害,这是不幸中的万幸。理性看待损失,各退一步,您拿回剩余房租,早日回归正常生活。”

“龚先生,双方都有损失,但都不希望发生这样的事。春节将至,早日收拾好房子,大家都过个平安快乐年。”

周君的话语平实而真诚,像一股暖流融化了双方心中的坚冰。

圆满调解,案结事了人和

在周君的耐心调解下,双方逐渐放下了对立情绪,开始理性协商解决。最终,龚某同意退还雷某大部分剩余租金,雷某也自愿放弃了额外赔偿的反诉申请。

双方握手言和,一场可能持续数月的诉讼在司法温情的加持下迅速化解。这起案件的圆满解决,不仅是周君对“司法为民”初心的践行,更是崇阳县法院“温情司法”理念的生动体现——法律不仅有维护公平正义的力度,更应有守护群众冷暖的温度;司法不仅要定分止争,更要守护社会和谐。

司法为民

SIFAWEIMIN